2023年度安化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2023年度重点工作

确保辖区内道路交通畅通，秩序良好。掌握辖区道路交通动态，及时反馈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提高群众交通安全意识；狠抓重点整治，源头管理，隐患清零。严格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严格按照规定收取各项非税收入，并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全额上缴财政；开展各项交通秩序专项整治行动，如查酒驾、治超治限等；开展文明畅通提升行动，减少交通事故安全隐患； 加强对校车园车，客车、货运车、危化品运输车等重点车辆的管理；通过多种形式的教育培训，进一步提高民警、协警的整体素质，规范执法流程，提高办案质量，确保办案程序合法，执法公平公正；严格按车辆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做好我市机动车管理工作，通过各项便民利民措施的实施，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园满完成各类警保卫任务；做好快处快赔交通事故与保险公司的协调联动，实现轻微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置,疏堵保畅；严格按照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工作规范、标准和要求开展考试工作，把好考试质量关，为社会输送合格驾驶员，把好道路交通安全源头关。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规模4206.9万元，主要使用方向是公安交管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主要内容与涉及范围是公安机关依法履行职能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为保障公安机构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为包括列入项目支出的办案（业务）经费、业务装备经费、基础设施建设经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1469.93万元，是为保障各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279.1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6.9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支出33.83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3年，“三公”经费完成75.85万元，比上年减少16.97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用经费，公务接待费有所减少，无公车购置费，按照预算指标数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完成8.85万元，比上年减少0.9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完成67万元，比上年减少15.98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2736.96万元，包含：上级补助工作经费和上级补助装备经费等。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本部门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得分100分，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队紧紧围绕“压事故、保安全、保畅通”工作主线，以整治交通秩序“保畅通”，抓好车辆、驾驶人管理“保安全”，加强宣传教育“压事故”为工作重点，圆满完成了2023年各重点时期的交通安保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经过绩效自评，各项目完成情况良好，但是2023年部门支付进度率较低，主要是因为道路交通社会救助资金撤销了专户管理后，此项专项资金暂放入行政账户进行管理，因该专项资金尚有结余，导致部门支付率未达到百分之百。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自身业务的技能的提高。我队将加强该方面业务学习，请专业机构上门进行培训，对绩效目标的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的设置进行讲解，在绩效目标设置中将严格遵循“绩效目标应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进行细化，须用定量表述为主。不能以量化形式表述的，应当采用分级分档的形式定性表述，并具有可测量性”的规定来制定。促进项目绩效申报的科学规范合理化。

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本单位的预算资金管理，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提高专项资金责任人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把预算资金是否发挥使用效益与各岗位是否履职尽责相结合，将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作为对各岗位人员工作考核评价。

3、加强项目实施监控。本单位财务部门和各项目资金责任人要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的进度情况和异常情况，及时做好每个项目资料收集工作，加强项目实施监控和绩效考评，提高项目实施效率效果以按期实现项目绩效目标。因工作需要需调整的及时报批或备案，对达成政府采购标准的项目支出，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流程优选供应商。

4、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本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根据内控制度，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对预算外经费严格落实“收支两条线”要求，精细测算支出额度，把需求核准核实，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益。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暂未公开。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